

好书 共赏

勾勒江苏青春朝气的轮廓

——叶兆言《江苏读本》增订本印象

■袁卫东



《江苏读本》(全新增订本)
叶兆言 著
译林出版社

江苏到底是不是“散装”的?读了作家叶兆言的《江苏读本》(全新增订本),或许就能找到答案。

2009年,叶兆言围绕江苏的历史文化、地理经济、地域特色与人文精神,撰写了第一版《江苏读本》。随后数年,他实地探访了江苏多地,查阅大量资料,终于在15年后对原书进行了约7万字的增补修订,推出了由译林出版社出版的全新增订本,使内容更加丰富翔实。

在新书中,叶兆言延续了以江苏13座城市为主线的叙述结构,从历史渊源到当代发展,从自然地理到文化情韵,既有宏观勾勒,也有对每座城市的细微解读,深入浅出,收放自如。书中涵盖了文化、历史、政治、经济、民生等多个方面。他以“必要的访古”“一方水土养一方人”“文化这玩意”三个章节详细阐述江苏的历史、地理与文化背景,再分别介绍13座城市。这种循序渐进的叙述方式,平和而充分地满足了读者对江苏的“探究欲”。

阅读新增订的《江苏读本》,会全面更新对江苏的认知。对比前后版本的目录可见,增订版每一章都补充了至少一篇新内容。写苏州,增加了《“较大的市”》,探讨苏州当前的经济发展;写镇江,借历史搭建“三国名城”的过往,鼓励镇江发掘新的城市优势;写盐城,则指出了当前发展中面临的生态环境问题。新增内容中还补充了各城市独特的饮食文化,让读者仿佛享受了一场精彩的“美食之旅”。

近年来,“散装江苏”成了许多人调侃江苏的“梗”,既强调13座城市各具特色、各有所长,也道出了江苏人对家乡强烈的归属感与认同感。

这一比喻生动而形象。叶兆言以清代江苏设两个布政使的历史为切口,深入梳理了本省历史。在他看来,这种“散装”恰恰是江苏经济与文化发展的重要动力:“因为散装,江苏特别包容。”

值得一提的是,增订本并不止于风土人情和地方特产的罗列,也不刻意强调“地方文化”,而是聚焦于城市的精神内涵。例如,书中讲到南京人吃盐水鸭:“因为在元末明初时,很多回族迁入南京,让鸭成为南京文化的一部分,所以南京这座城市有个特点,能够虚心接受别人的改造,同时还始终保留很多天真的东西。”这样的叙说,极好地刻画并突出了江苏人和江苏文化的包容性,也让读者很容易记住江苏人刚柔兼济的特质。

通过对13座城市的逐一剖析,作者巧妙呈现了江苏文化的多样与独特。苏州以“吴侬软语”和园林闻名,连云港则以“亚欧桥头堡”与海湾文化为标志——这些概括既烘托历史底蕴,也反映当代发展趋势。本书地域性较强,对部分读者而言,其吸引力或许会打些折扣,故事情节不多,也会让有些人觉得平淡。但作者以一种轻松、幽默的笔触,将江苏复杂的历

史与独特的精神文脉呈现给读者,这样的写作风格,使得增订本在具有学术价值的同时,也拥有了较高的可读性。

叶兆言在书的后记中表示:“如果原来的版本勉强打60分,现在这个增订本可以打80分。”这份信心源于他对各地历史、文化、经济的深入调研与真实呈现。他以亲身经历和深刻理解,将江苏的历史与现实紧密联系起来,展现出真实、立体的江苏。同时,他还为各城市的未来发展提出了建设性意见,使《江苏读本》增订本在传承经典的同时,也强化了其文化范本的价值。某种程度上,增订本更像是一条串联江苏各地“珠宝”与“遗迹”的线索,为“散装江苏”正名。因此,它既是一本资料翔实的人文地理读本,也是一本文辞优美的通讯散文和信息丰富的旅行指南。

《江苏读本》增订本最珍贵之处,在于史实与现实发展节奏的交融。读者不仅能借此深入了解江苏,也会将其视为值得反复品读的文学作品,甚而激发亲赴江苏旅行的愿望。当下风靡全国的“苏超”现象,让越来越多人对拥有“十三太保”的江苏产生好奇与“追捧”。也许读过这本书之后,会发生更加奇妙的“化学反应”。

风物 杂谈

秋风乍起,桂子飘香,正是熬梨粥的好时节。

清晨起来,给一只梨削皮,切成玉米粒般大小,连同一小把米放进砂锅,添大半锅水,大火烧开,转文火慢熬。待米汤渐渐黏稠,便用大汤勺匀速慢搅,直到锅里的粥“咕嘟咕嘟”冒起鱼眼泡,粥香了、滑了、黏了,再撒一小撮现摘的桂花,熄火,用汤勺搅拌几下。顿时满室生香,梨粥便像有了口“活气”。金圣叹曾说:“把豆腐干和花生米同嚼,有火腿的味道。”而用大米、梨和桂花一同熬粥,得到的是满院桂雨般的清香。

熬粥看似简单,实则是个功夫活。想熬出一锅好粥,需有好水、好米,更需用心伺候。米要一半糯米、一半稻花香;水,用自来水管中流出的母亲河的水。熬粥的人更要老老实实、心无旁骛地守在锅边。

熬粥急不得。年轻时总觉得熬粥太耽误事,总爱开大火猛攻,结果粥很容易溢锅,有时连锅盖都来不及掀,水就扑灭了火,米却还半生不熟。母亲吃着熬出的带硬芯的粥,总是笑我“把米都给伺候生气了”。

熬粥也离不开人。粥一黏稠,就得用勺子匀速、缓慢地搅拌,不搅或搅得太快,都容易糊底。那时我也没耐心守锅,常把粥熬出焦味。母亲闻到糊味便赶来救场,往粥里放一段葱白,盖上锅盖焖着。糊味与葱香在锅中经历了怎样一番博弈,我不得而知。但十分钟后打开锅盖,糊味竟真消失了。

“事了拂衣去,深藏身与名”。母亲最后捞出葱白扔掉,我总惊叹这葱白仿佛是精通“吸星大法”的武林高手。为彻底去除糊味,母亲还会加一勺槐花蜜。花香、蜜香、稻香融在一起,让一锅白粥虽然简单,却不普通。

那时我太年轻,年轻得熬不好一锅白粥。人生至秋,我渐渐从在厨房帮倒忙,变成了主厨,也慢慢体味到熬粥之趣。

熬梨粥,就像熬人生。最后,桂花习得梨的甜,梨习得米的糯,米习得桂花的香,大米被熬得软烂没了脾气。喝一口梨粥,粥瞬间从舌尖滑至喉头,两颊生津,舌面漾起轻盈的花香,越喝越是香滑甜糯。深吸一口气,阖眼细嗅,仿佛站在桂花树下,沐浴着一场满院桂雨。当我学会熬一锅好喝的梨粥时,人生的秋天,也就悄然到来了。

儿时看过一则广告,一个少女站在大锅边搅动勺子,嘴里念着:“熬哇,熬哇……”渐渐地,皱纹爬了上来,头发也慢慢白了。当年只觉得做饭真是煎熬,人能不能不要老?

彪悍的青春,自有不需解释的好;平淡的中年,也有其静美的味道。慢慢走,把普通的日子过得色香味俱全;静静守,将一锅粥熬出一口“活气”。熬粥之趣,在于给平淡的白粥加些什么——有时加海鲜,熬成艇仔粥;有时加牛肉,熬出香菇牛肉粥;有时添各种杂粮,熬一锅八宝粥。

虽然有人说:“吃着吃着,就老了。”但熬粥之趣,或许就在于在不同的时间,熬出不同味道的粥,一次又一次,与不同的自己相逢。

一口梨粥一口秋

■李莎

教育 行思

让“尊师重教”扎根每个人的心中

■孙建霞

每年9月10日,教师节总会以鲜活的姿态走进公众视野:朋友圈里的真挚祝福、校门口绽放的鲜花、商家推出的暖心优惠……然而,教育是“久久为功”的事业,“尊师重教”不应简单地停留在仪式感中。当我们从节日的喧嚣中沉静下来,更需追问:如何让对教师的尊重从“节日限定”变为“日常标配”?

这份思考,既源于对教育本质的敬畏,也回应着现实中对“尊师重教”的深情呼唤——真正的“尊师”,需要走进教师的工作日常,让他们“安心从教”没有后顾之忧。唯有对准真需求,“尊师重教”才有坚实的落脚点。

当下,教育生态中仍有一些细节需要完善:个别地方家校权责边界模糊,让教师承受额外负担;部分非教学任务挤占备课时间,稀释了教育专注度;有些地区教师权益保障机制滞后,影响了职业获得感。解决这些问题,需要教育行政部门不断完善相关政策,学校积极为教师搭建专业成长平台,家长多一份对教育规律的理解和尊重,更需要在社会形成理解教师、支持教师的氛围。唯有多方合力,才能为教师营造“静心教书、潜心育人”的环境。

要实现这一美好愿景,首要是要让“尊师惠师”更精准温度。比如此前的地方出台教师节期间的文旅惠师政策,教师节期间教师能够“畅玩景区”。若能让景区优惠与教师的日常休息时间更加匹配,就能避免“想休时没空、有空时过期”的尴尬。条件成熟的地区或许可以建立“教师需求反馈机制”,让教师参与政策设计与评估,让“惠师”真正“惠到点上”。

其次要让“家校社协同”落地落细。教育从来不是学校的“独角戏”,尊师重教更需要家长、社会同向同行。当家长走进课堂,体验教师备课、授课、辅导全流程,才能更好地理解教育的复杂性;当社区组织“教师故事分享会”,让居民了解关爱学生的工作细节,才能更加认可教师的育人价值。家校社从“各自为战”变为“共育同盟”,“尊师重教”才有了最广泛的社会基础。

最后,还要让教育家精神扎根日常教学。学校在给老师“过节”的基础上,还可以组织学生采访身边的“好老师”,记录他们用心上课、耐心辅导学生的故事,让“尊师”真正发自学生内心;学校不妨举办“教师专业成长论坛”,让老教师分享“教书育人”的经验,让年轻教师传承“爱岗敬业”的初心,让“教育家精神”在代际传递中焕发新生。媒体可多挖掘基层教师的典型案例,不只是宣传“名师”,更要关注那些默默坚守乡村、扎根薄弱学校的普通教师,让“教师的劳动价值”被看见、被尊重,让“当教师光荣”成为社会共识。



▲烟霞山色秀

孔祥秋 摄

人生 行板

我和我的母校

■胡蔚岚

1975年9月,我来到当时的南京市第二十五中学读书,读了4年,1979年7月高考前一个月,突然被告知学校校名变更为第九中学,可毕业证书上盖的依旧是二十五中的大印。罢了,不纠结这名称的“Bug”了,无论如何,我的家族与母校都有着颇为深厚的渊源。

家族里九十高龄的大姑妈解放初期在此就读,去年三月她来南京,竟独自开车到碑亭巷老校区,徘徊门外不肯离去;已故的四叔曾是母校前身——共青团弘光中学的学生支部书记;过世的二舅、八十多岁的小舅也都曾在这儿读过书;更不必说我年长12岁的哥哥——他在母校完成学业后赴乡下插队,当过乡村代课老师,回城后辗转八卦洲中学、紫金山中学(后更名理工大附中),最终回到母校任教直至退休。他人生的九曲十八弯,始终与母校密不可分。而我与母校的联系,从我的幼年时代就已经开始了。

母校是儿时的游乐场——在操场抓蜻蜓,爬到树上粘知了,在大礼堂追跑打闹;在操场西边图书馆楼下堆满

稻草的教室里打弹弓,去操场东边围墙外的浴室蓄水池里游泳戏水……

母校是中学时期的孵化器——在那里,我像毛毛虫般经历蜕变,最终羽化为蝶。说是“毛毛虫”,一点不假。在母校读书时,我的成绩确如毛毛虫般不起眼,直到1977年上半年,我的成绩还是一度在班级垫底。一次数学测验,成了“毛毛虫”蜕变的契机。那次测验,我和同桌互相抄袭,竟“并列第一”(倒数),拿了28分。或许因同桌平时成绩比我好些,分析试卷时,数学老师露露恨铁不成钢地对我说:“抄都不会抄,还把对的改成错的!”我委屈得百口莫辩——只有我自己清楚,那28分里我原本做对的题不少,只是不自信,反而把对的改成了错的;同桌抄我对的题多,我抄他错的题多,可这哪能说得出口?

1977年恢复高考后,我们年级涌现出一批学习榜样:薛频、王波跳两级分别考取南京大学和镇江农机学院;管俊林被选拔进中科大少年班。时代的浪潮涌来,榜样的力量加上那次数学测验的刺激,使我终于收了玩心,开

始拼命学习。用小伙伴的话说:“你从前整天带我们游泳、爬山、用气枪打鸟,现在却一天到晚抱着书啃,我们都不知道该咋办了。”

1977—1978年度是我最拼的一年,学习效率极高,班上的学霸黄立民总帮我答疑解惑。功夫不负有心人,1978年我竟跻身全校6个“学习标兵”之列,在全校大会上戴了大红花。记得那年我们班级出了四位标兵:甘为群、刘强、黄立民,还有我。

可我这“成绩暴发户”到底比不得学霸扎实。成绩上来后,玩心又上来了——当大家埋头苦读时,我却每周去看电影,每周少则两场,多则四场,结果成绩下滑,没能通过校内组织的1978年高考选拔考试,错过了跳级机会。那年我们年级有6人考出400分以上,直接跳一级上大学。

好在之前的学习缺口已补上,成绩没跌得太狠。按选拔考试成绩分班时,我去了二班。二班整体成绩比一班弱些,但师资一样雄厚:数学侯侣冰老师、物理方珉老师、语文季伏昆老师、外语谢双春老师……我们何其幸运,遇到一批高水平老师。复习迎考

的日子轻松有序,跟着老师节奏走便好,无需额外加量。

进入二班后,我的成绩迅速回升。1979年高考,我超过重点院校分数线十几分,数理双科超90分,顺利考入镇江农机学院。

人生旅途起伏跌宕,回首望去,皆是成长的脚印。能栖身良校、遇见良师,是我此生大幸!我作为碑亭巷里挂着钥匙奔跑的顽皮小子,若没有这样的经历,又怎有机会踏着母校的台阶,走进高等学府?

文至此,又有两处记忆浮上心头。

1975年9月报到那天,班主任赵炳均老师让我们开小组会,每人自我介绍,并讲讲暑假做了哪些好人好事。我简短发言:“对我来说,不做坏事就是做好事。”话音刚落,顺着同学的目光回头,赵老师正站在身后,瞪圆眼睛严厉地望着我……

1979年高考前一两个月,我和同桌刘同维嘀咕:“快考吧,快考快完,早考早玩。”侧目一看,侯老师就在身边……

林林总总,串起了我与母校之间流淌的温暖时光……